

严格管控新建、加强安全管理、排查消防隐患

给超高层建筑加把安全锁

本报记者 邱超奕 丁怡婷

为强化超高层建筑安全管理,全面排查安全隐患,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应急管理部印发《关于加强超高层建筑规划建设管理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提出严格管控新建超高层建筑、强化既有超高层建筑安全管理等举措。那么超高层建筑应注意哪些安全风险?具体如何加强监管?记者就此采访了有关部门和专家。

防风险,消防安全是重点

几百米、数十层的大楼,在集约利用土地资源、推动建筑工程技术进步、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但近年来,一些建筑盲目追求高度,埋下了安全隐患。

《通知》规定,城区常住人口300万以下城市严格限制新建150米以上超高层建筑,不得新建250米以上超高层建筑。城区常住人口300万以上城市严格限制新建250米以上超高层建筑,不得新建500米以上超高层建筑。

“回看超高层建筑发展过程,全世界超过500米高度的超高层建筑并不多。”清华大学建筑学院教授宋晔皓认为,超高层建筑运行维护面临不小挑战。宋晔皓说:“超高层建筑需要的各种辅助系统,如电梯、空调等,远比非超高层建筑复杂。满足超高层建筑日常运营所需要消耗的能源和资源,也远高于非超高层建筑。”

除了运维难、能耗高,超高层建筑过多,还会加剧“大城市病”。“超高层建筑可能带来地面硬化升温等城市热岛效应、玻璃幕墙光反射污染乃至地面沉降等问题。超高层建筑过于密集,还会带来高楼峡谷风的不利风环境。”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郑实说。

最大的难点在于消防。“超高层建筑火灾扑救是世界性难题。”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局有关专家分析,超高层建筑如果发生火灾,救援将面临以下困难:一是蔓延快,

超高层建筑内有电梯井、管道井等,有些建筑外部有保温材料,火势极易从内外部向上迅速蔓延,形成立体火灾;二是疏散难,疏散主要走楼梯,但超高层建筑竖向疏散距离更长,建筑中人员密集,易造成踩踏、窒息、中毒;三是供水难,超高层建筑消防用水量较大,自身供水可能难以满足需要;四是登高难,有些超高层建筑超过了举高消防车的高度极限。此外,超高层建筑大多有地下楼层,消防车通道路面承重下降,登高作业场地受限。

“因此,超高层建筑火灾扑救需要很高的专业要求,既要有举高消防车、高层供水消防车、抢险救援消防车等特种消防车辆,也要有专业的攻坚队员和专业防护装备,还得筛选专门的消防作业场地,才能提高救援效率。”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局有关专家说。

强监管,排查演练两手抓

超高层建筑消防安全怎么保障?记者跟随重庆市渝中区消防救援支队一探究竟。

渝中区矗立着134栋超过100米的超高层建筑。漫步解放碑,更是高楼林立、广厦云集。渝中区消防救援支队高级工程师李冬梅每天和同事穿行在高楼间,进行消防“体检”。

“先不急进去。”来到一栋60多层的写字楼前,李冬梅“绕场一周”。她走到消防车通道,检查车辆占道、地标划线等情况。查看完扑救场地后,又走近墙根,检查水泵接合器和消火栓是否正常。

查完外围,李冬梅直奔消防控制室,这里是超高层建筑的消防中枢。“值班人员是否24小时在岗?证件是否合规?”李冬梅边问边看。她翻开厚厚的值班记录,并调出消防总机的电子清单,交叉核验火警处置的时间和流程。

消防水泵房、风机房、柴油发电机房……重点部位挨个“过筛子”,随后李冬

梅来到15层,这里别有洞天——楼梯错位布置,有专门通道;独立排烟系统,能阻挡有毒气体;专用防火墙,隔热隔烟;还有专用消防电话,能快速与外界联系。

“在高层遭遇火灾,很难短时间逃离,因此超高层建筑必须配备避难层或避难间。以前,有些业主为提高利用率,经常将避难层挪作他用、堆积杂物,经过持续整改,现在少多了。”李冬梅说。

从事消防工作13年,李冬梅亲身感受到消防安全网越织越牢。今年,渝中区不但开展了避难层、消防控制室专项整治,还全面整改了超高层建筑消防用水问题,消防联合公安、住建等部门持续推动打通消防车通道、外墙保温层消防检查等工作。

救援难度大,防火就更重要。《通知》对既有超高层建筑“全面排查安全隐患”“系统推进隐患整治”等作出详细要求,明确各地要加强对超高层建筑隐患整治的监管,对重大安全隐患实行挂牌督办;属地消防救援机构要加强对超高层建筑的调研熟悉,定期组织实战演练。仅今年,渝中区消防救援支队就组织超高层建筑火灾扑救实战演练35次,其中夜间演练15次。在全国,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局把超高层建筑火灾扑救作为重大课题,加强技战术研究,制定完善灭火救援规程,强化针对性训练和培训,消防救援队伍供液、破拆、排烟、灭火等技战术水平显著提高,作战能力整体增强。

明责任,决策管理更科学

“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通知》对超高层建筑业主或其委托的管理单位进一步压实了安全责任。

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局有关专家介绍,超高层建筑业主的消防安全责任相比

其他建筑要更加严格,比如在能力建设上,要建立专职消防队、微型消防站等消防组织,对员工至少每半年进行一次消防安全培训,同时每半年至少进行一次全要素的综合消防演练;在制度上,超高层建筑业主还应当分级分类编制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预案应当明确应急组织机构,确定承担通信联络、灭火、疏散和救护任务的人员及其职责,明确报警、联络、灭火、疏散等处置程序和措施。

“《通知》提出建设三个‘团队’,即组建消防安全专业管理团队、专职消防队或志愿消防队、技术处置队,这将为超高层建筑消防安全提供有力保障。”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建筑防火研究所所长孙旋说。

除了业主责任,《通知》还强化了决策责任,提出实行超高层建筑决策责任终身制。城区常住人口300万以下城市新建150米以上超高层建筑,城区常住人口300万以上城市新建250米以上超高层建筑,应按照《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作为重大公共建设项目报城市党委、政府审定,实行责任终身追究。

孙旋认为,这不仅仅是对行政决策程序提出要求,也将对科学决策、依法决策提出更高要求。比如,要不要建超高层建筑,要对消防救援能力进行更全面综合的评估。“超高层建筑,可以建筑信息模型为基础,建立智慧建筑运行维护平台,控制能耗,实现消防远程监控。此外,应结合设计使用年限,对超高层建筑定期检测评估,及时修缮维护。”郑实建议。

下一步,应急管理部将结合《通知》内容,加强超高层建筑安全管理。一方面,编发高层建筑火灾风险指南、检查指引等文件,指导相关人员辨识风险、查找隐患,及时整改;另一方面,将结合冬春火灾防控工作开展超高层建筑专项整治。

因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

最高法发布意见

全方位加强对执行权的监督制约

本报北京12月21日电(记者倪弋)最高人民法院21日在京举行新闻发布会,发布《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进一步完善执行权制约机制加强执行监督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将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

据最高人民法院执行局副局长何东宁介绍,2019年至2021年11月,全国法院共受理执行案件3321.4万件,执结2963.2万件,执行到位金额5.39万亿元,执行工作实现了良性循环。与此同时,从全国第一批法院队伍教育整顿情况看,执行人员违纪违法案件占比较高,执行领域仍是廉政风险高发地。产生问题的一个重要原因是执行监管不到位,执行权制约机制不完善。

“《意见》全方位加强对执行权的监督制约,确保高效公正规范善意文明执行。”何东宁介绍,《意见》分为6个部分共43条,围绕始终坚持深化审执分离改革、强化执行流程关键节点管理,加强层级指挥协调管理、主动接受外部监督、加强执行队伍建设等方面,全方位、系统性完善执行权监督制约长效机制。

《意见》明确,要深化审判权与执行权分离。有效发挥审判、破产、国家赔偿程序对执行权的制约作用,避免以执代审、违法个别清偿,以及不及时启动国家赔偿程序侵害当事人权益。深化执行裁决权与执行实施权的分离,加强执行裁决权对执行实施权的监督制约。健全事务集约、繁简分流的执行权运行机制,实现由办案人员一人包案到底到分段、集约办理的转变,加强对消极执行、选择性执行的监管,有效解决权力寻租顽疾。

此外,《意见》对执行案款管理提出了明确要求,全面推行“一案一账号”管理模式,在相关法律文书中一旦明确接受执行案款账户的,执行人员不得要求被执行人将案款打入指定账户以外的其他账户。同时配套下发《关于进一步规范人民法院执行案款收发的通知》,对案款收发节点、程序等予以规范,从源头上彻底解决款项混同顽疾。

内蒙古法院用好案例数据库

规范案件审理 提升审判质效

本报呼和浩特12月21日电(记者丁志军)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建好用好各类案例数据库,供法官探索研究审判规律。按照“急用先行”的原则,内蒙古高院选择行政审判为突破口,研发建成行政诉讼案例数据库。截至目前,该案例数据库共汇集了全区三级法院自2015年1月1日以来具有较强指引作用的7124篇行政裁判文书,同步收录了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的各类指导案例、公报案例、典型案例64篇及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司法解释441部。

案例数据库设置了人民群众、行政机关和检察机关三个登录入口,为诉讼风险提示、行政行为合法性评估、裁判结果监督提供便捷的查询服务。此外,内蒙古高院还组织编写印发《人民法院办案程序指引》《裁判规则指引参考》,推动审判、执行程序标准化、规范化,进一步规范法官自由裁量权、提升审判质效,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

本版责编:季健明 赵晓曦 李林蔚



嘉兴 打造长三角核心区创新高地

浙江省嘉兴市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深化省区域创新体系副中心建设,为成为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典范城市提供强有力的科技支撑。2020年,嘉兴全社会R&D经费占GDP比重达3.31%,高新技术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比分别达64.8%和45.2%,新引进大学生突破10万人,硕、博研究生超5000人。

巩固深化省校合作,共建高端创新载体。嘉兴全力打造浙江清华长三角研究院省校合作典范。“十三五”时期,研究院引进高端人才200多位,成功孵化麒盛科技、信汇合成新材料、凯乐士科技、合众新能源汽车等

科创企业2500多家。积极拓展合作模式,以“校地、院地、军地、企地”形式引进共建南方科技大学嘉兴研究院、北京理工大学长三角研究院、乌镇实验室、中电科南湖研究院、南湖实验室、清华航发院嘉兴分院等

一批高端创新载体。大力推进协同创新,打造G60科创走廊。作为浙江接轨上海的“桥头堡”、承接上海辐射的“门户”,嘉兴贯彻落实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国家战略,以G60科创走廊为纵轴,以嘉善示范区为支点,全面推动区域协同创新发展。制定出台《嘉兴G60科创走廊建设规划》,明确“一城两带”的总体定位。同时,依托湖荡水系丰富的环境优势和接轨沪杭的区位优势,统筹推进祥符荡科创绿谷、湘家荡科创区、天鹅湖未来科学城、鹃湖国际科技城、凤凰湖科技城等科创湖区建设。支持嘉善在沪建设“科创飞地”,推进中新嘉善现代产业园打造智能传感“万亩千亿”新产业发展平台。



乌镇互联网国际会展中心



清华科创中心

新券通用兑兑试点。搭建“企业研究开发项目信息管理系统”并在全省推广应用,将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所需要时间减少到3个工作日。在嘉善试点外国人业务办理“单一窗口”,将办理时间减少到5个工作日;推动嘉兴平湖和上海金山实现两地外国人工作许可(A类)跨区域互认。

数据来源:中共嘉兴市委宣传部